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專員 林原永
電話：049-2226724
電子信箱：yung0219@nantou.gov.tw

南投市忠孝三街8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1400702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會建議申請建築執照時，圖說部分已依規定建築師
確認電子簽章，得否免再由建築師簽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會114年3月20日投師業字第296號函。
- 二、按內政部函72年10月8日台內營字第184728號函、94年10月5
日內授營建管字第0940086332號及106年11月13日內授營建
管字第1060816751號函釋(略以)：「內政部所頒建築執照各
類書表加註『簽章』之項目欄，均應由該特定人親自簽名並
蓋章」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經查本府目前已實施「建築執照審查無紙化系統」，申請圖
說亦已實施電子簽章，有關建造執照、雜項執照申請圖說非
屬上開說明二書表，自即日起免由建築師簽名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南投市公所、南投縣埔里鎮公所、南投
縣草屯鎮公所、南投縣竹山鎮公所、南投縣集集鎮公所、南投縣名間鄉公所、南
投縣鹿谷鄉公所、南投縣中寮鄉公所、南投縣魚池鄉公所、南投縣國姓鄉公所、
南投縣水里鄉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、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、本府建設處處長室
、本府建設處使用管理科、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(5份)

縣長 許淑華

收文	年 114. 8. 31 日 第 74 號
承辦人	秘書 主任 財 務 常 務 理 事 長